附件1:

“十四五”期间相关《规划》实施

督办评估项目询价工作方案

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“4·13”重要讲话和中央12号文件精神，确保《规划》工作完成的时效性，达到加强和规范我局规划类文件编制的目标。结合我局规划编制情况，计划开展“十四五”期间相关《规划》实施督办评估项目，并制定方案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标

对已印发的《三亚市“十四五”旅游文化广电体育发展规划（2021-2025）》、《三亚市体育旅游发展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）》、《三亚市全域旅游发展规划（2021-2025）》及《三亚市旅游标准化发展规划（2021-2025）》4项《规划》进行年度评估。

二、项目名称

“十四五”期间相关《规划》实施督办评估项目

三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三亚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

四、时间安排

2022年10月10日-2025年12月31日

五、评估内容

按评估分析、报告审定和报告公告的工作思路对《规划》的编制实施和推进落实情况、规划实施带来的影响和综合效应、规划成果的编制质量、任务完成情况等进行评估，并出具评估报告。

六、经费预算

“十四五”期间相关《规划》实施督办评估项目中每项《规划》评估需5万元，4项《规划》年评估需20万元，计划开展四年，预计项目经费为80万元（含税）。

七、询价日程

2022年9月19日 发布询价通知；

2022年9月26日 报名截止；

2022年9月28日 提交方案和报价，现场评审，确定合作公司，公布询价结果。

八、询价文件投递方式

各单位询价文件由单位自行保管，询价当日在现场当场打开（其他单位不在场时），不需提前递交。

九、询价地点

三亚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一楼1号会议室

十、咨询电话

88253583 18229442763

十一、适用范围

本询价文件仅适于“十四五”期间相关《规划》实施督办评估项目。

十二、参与询价单位需具备如下条件

1.必须是合法经营单位；

2.具备良好的单位信誉；

3.熟悉我市旅游市场情况，具备相关资质。

十三、报价简介

投标币种为人民币，含税价格。

十四、询价文件要求

1.资格证明文件详见“询价资料表”。

2.询价文件必须包含“询价资料表”内所有文件，否则视弃权处理。

十五、评比录用标准

询价现场有3家以上（包括3家）单位参加，视为有效询价。参加询价工作的企业所提交方案及预算，现场宣布询价结果。符合以上要求，提供完整材料(见询价资料表)，最低价者中标。

十六、投标费用

参与询价单位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询价有关的费用。无论询价的结果如何，本单位对上述费用不承担任何义务和责任。（无论中标与否，询价文件概不退还）

十七、询价资料表

本表内容为参与询价时所必须包含的文件，请仔细阅读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文件号 | 内 容 |
| 参与询价单位资格证明文件 |
| 1 | 营业执照（需加盖公章） |
| 2 | 参与询价单位简介（需加盖公章） |
| 3 | 具体方案（需加盖公章） |
| 4 | 报价表（需加盖公章） |
| 5 | 近2年来连续的纳税和社保缴费记录（需加盖公章） |
| 6 | 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书（内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） |

备注：上述相关项目报价文件一式五份（资料进行密封装袋，并在外加盖公章，否则视为无效报价）